

KS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0

2017/2018年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有提供有關KSL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童江霞女士(主席)

歐兆聰先生(合規主任)

龍杰先生

袁雙順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肖怡廖閣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耀榮先生

鄭嘉琪女士

余華昌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崔珮瑜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鄭嘉琪女士(主席)

鄧耀榮先生

余華昌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崔珮瑜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鄧耀榮先生(主席)

歐兆聰先生

鄭嘉琪女士

提名委員會

鄭嘉琪女士(主席)

鄧耀榮先生

余華昌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崔珮瑜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法律合規委員會

鄧耀榮先生(主席)

鄭嘉琪女士

歐兆聰先生

公司秘書

龍月羣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獲委任)

張育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辭任)

法定代表人

歐兆聰先生

袁雙順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獲委任)

張育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辭任)

獨立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西88號

粵財大廈15樓

1501及02室

公司資料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公司網址

www.kslholdings.com

(此網站所載資料不構成本報告其中部分)

股份代號

08170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相關期間」)財務摘要

- 在相關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約為21.0百萬港元，相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減少約6.9百萬港元或約24.7%。
- 在相關期間，本集團毛利約為3.4百萬港元，相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減少約5.9百萬港元或約63.4%。
- 在相關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9.8百萬港元，相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約5.5百萬港元或約127.9%，此乃主要由於相關期間提供工程諮詢服務所得的收益減少。
- 在相關期間，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2.4港仙，相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增加約140.0%。
- 董事會不建議就相關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中期業績

KS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相關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收益	4	13,914	10,973	21,001	27,945
銷售成本		(11,616)	(9,654)	(17,588)	(18,671)
毛利		2,298	1,319	3,413	9,274
其他收入	5	1,206	526	1,951	93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2,400)	(1,360)	80	(1,360)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97)	—	(97)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5,997)	(6,358)	(11,868)	(11,137)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4,990)	(5,873)	(6,521)	(2,287)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244)	321	(244)	(644)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5,234)</u>	<u>(5,552)</u>	<u>(6,765)</u>	<u>(2,931)</u>
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119)	(4,950)	(9,769)	(4,254)
非控股權益		3,885	(602)	3,004	1,323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5,234)</u>	<u>(5,552)</u>	<u>(6,765)</u>	<u>(2,931)</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9	<u>(2.2)港仙</u>	<u>(1.2)港仙</u>	<u>(2.4)港仙</u>	<u>(1.0)港仙</u>

股息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8披露。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842	2,406
投資物業	11	—	19,000
		<u>1,842</u>	<u>21,406</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0,153	34,503
應收客戶的合約工程款項		7,566	3,10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	17,600	17,520
可收回稅項		1,390	2,9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37,076	21,107
		<u>73,785</u>	<u>79,219</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1	<u>19,000</u>	<u>—</u>
資產總值		<u><u>94,627</u></u>	<u><u>100,625</u></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4,112	4,112
股份溢價	16	24,394	24,394
其他儲備	17	57,587	67,356
		<u>86,093</u>	<u>95,862</u>
非控股權益		<u>2,824</u>	<u>(180)</u>
權益總額		<u><u>88,917</u></u>	<u><u>95,682</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5,100	4,472
應付客戶的合約工程款項		63	168
應繳稅項		547	303
		<hr/>	<hr/>
負債總額		5,710	4,943
		<hr/>	<hr/>
權益及負債總額		94,627	100,625
		<hr/> <hr/>	<hr/> <hr/>
流動資產淨值		87,075	74,276
		<hr/> <hr/>	<hr/> <hr/>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8,917	95,682
		<hr/> <hr/>	<hr/> <hr/>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結餘	<u>4,112</u>	<u>24,394</u>	<u>78,743</u>	<u>107,249</u>	<u>442</u>	<u>107,691</u>
期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u>—</u>	<u>—</u>	<u>(4,254)</u>	<u>(4,254)</u>	<u>1,323</u>	<u>(2,931)</u>
與擁有人交易：						
收購附屬公司	<u>—</u>	<u>—</u>	<u>—</u>	<u>—</u>	<u>(4)</u>	<u>(4)</u>
非控股權益出資	<u>—</u>	<u>—</u>	<u>—</u>	<u>—</u>	<u>396</u>	<u>396</u>
	<u>—</u>	<u>—</u>	<u>—</u>	<u>—</u>	<u>392</u>	<u>392</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結餘 (未經審核)	<u>4,112</u>	<u>24,394</u>	<u>74,489</u>	<u>102,995</u>	<u>2,157</u>	<u>105,152</u>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結餘	4,112	24,394	67,356	95,862	(180)	95,682
期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u>—</u>	<u>—</u>	<u>(9,769)</u>	<u>(9,769)</u>	<u>3,004</u>	<u>(6,765)</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結餘 (未經審核)	<u>4,112</u>	<u>24,394</u>	<u>57,587</u>	<u>86,093</u>	<u>2,824</u>	<u>88,917</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u>(7,414)</u>	<u>(12,436)</u>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u>23,383</u>	<u>(40,607)</u>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u>—</u>	<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5,969	(53,043)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1,107</u>	<u>103,227</u>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及手頭現金表示	<u><u>37,076</u></u>	<u><u>50,184</u></u>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七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西88號粵財大廈15樓1501及02室。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已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起於GEM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香港提供土木工程諮詢、承包、項目管理以及室內設計服務及裝飾工程，包括但不限於岩土工程領域。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公司條例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3.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致，惟就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的影響。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乃本集團的功能及呈列貨幣。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工程諮詢、承包、項目管理及室內設計服務及裝飾工程所產生收入。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確認的收益如下：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工程諮詢	—	3,281	989	8,350
承包	672	—	2,671	—
項目管理	—	375	—	375
室內設計及裝飾	13,093	7,317	17,192	18,734
其他	149	—	149	486
	<u>13,914</u>	<u>10,973</u>	<u>21,001</u>	<u>27,945</u>

本公司的管理層根據已由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用於作出策略決策的報告確定營運分部。董事從產品/服務角度考慮業務。該等分部的主要業務如下：

工程諮詢：開發具成本效益的工程設計及就本集團製作的工程設計向相關政府部門或其指定顧問取得必要批准。

承包：作為承建商承接一般建築工程。

項目管理：提供總體規劃、管理、技術意見及監督地盤工程。

室內設計及裝飾：提供室內設計服務及裝飾工程。

其他：在香港提供財經公關服務。

董事根據各分部業績的計量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未分配企業開支、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與其他單獨及非經常性的主要項目並未計入分部業績。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披露的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惟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可收回稅項、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未分配企業資產除外。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披露的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惟應付稅項及未分配企業負債除外。

以下乃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室內設計及					總計 千港元
	工程諮詢 千港元	承包 千港元	項目管理 千港元	裝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收益	989	2,671	—	17,192	149	21,001
分部業績	(518)	(2,043)	—	1,146	(321)	(1,736)
未分配企業開支						(6,387)
貸款利息收入						1,6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80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97)
除所得稅前虧損						(6,521)
所得稅開支						(244)
期內虧損						<u>(6,765)</u>
分部業績包括：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	—	—	—	—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室內設計及					總計 千港元
	工程諮詢 千港元	承包 千港元	項目管理 千港元	裝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收益	8,350	—	375	18,734	486	27,945
分部業績	2,159	—	(1,392)	5,603	(1,406)	4,964
未分配企業開支						(7,65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404
除所得稅前虧損						(2,287)
所得稅開支						(644)
期內虧損						<u>(2,931)</u>
分部業績包括：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8	—	—	—	—	8

5. 其他收入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	67	22	6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404
貸款利息收入	915	397	1,619	397
其他	291	62	310	68
	<u>1,206</u>	<u>526</u>	<u>1,951</u>	<u>936</u>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虧損乃於扣除下列 項目後得出：				
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456	701	883	1,05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88	286	88	2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2	328	601	69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津貼	3,435	4,352	6,883	9,402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04	116	208	272
分包開支	7,694	3,510	11,720	6,988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244	(321)	244	644

如上文所述，香港利得稅按期內本集團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6.5%)。

由於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其於申報日期的賬面值之間並無產生重大暫時差異，故財務報表並無載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支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

9.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基於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9,119)</u>	<u>(4,950)</u>	<u>(9,769)</u>	<u>(4,254)</u>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411,200,000</u>	<u>411,200,000</u>	<u>411,200,000</u>	<u>411,200,000</u>

由於相關期間內並無潛在的已發行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相關期間,本集團收購約37,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46,000港元)。

11.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按公平值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經審核)	19,000
轉撥至持作銷售資產	<u>(19,000)</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u>

二零一七年七月，本集團透過收購於Dragon Trillion Limited(「Dragon Trillion」)及Smart Pathway Limited(「Smart Pathway」)的股權獲得若干幅土地。二零一七年三月左右，香港特別行政區規劃署(「規劃署」)向Dragon Trillion及Smart Pathway發出執行通知(「執行通知」)，要求Dragon Trillion及Smart Pathway停止於彼等所擁有土地上的若干未經授權開發(「未經授權開發」)。鑒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前按執行通知要求已停止未經授權開發並已遵守執行通知，董事計及法律意見後認為，Dragon Trillion與Smart Pathway不大可能因未經授權開發而受罰。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Upscale Century Limited(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Triumphant Day Limited訂立三份單獨買賣協議，據此，Upscale Century Limited同意出售及Triumphant Day Limited同意向Upscale Century Limited收購Dragon Trillion、Affluent Ally及Smart Pathway各自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分別為9,000,000港元、7,000,000港元及6,000,000港元。各份買賣協議將於買賣協議日期起計兩個曆月內之任何日子完成。緊隨完成後，Dragon Trillion、Affluent Ally及Smart Pathway各自將不再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將不再於該等公司中擁有任何權益。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1. 投資物業 — 續

對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的獨立估值由估值師艾升評值諮詢有限公司進行，以釐定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重估收益或虧損已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下表分析以估值法按公平值列賬的投資物業。

說明	使用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計量		
	相同 資產在活躍 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其他可觀察 的重要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不可觀察 的重要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 租賃土地 — 香港	—	—	19,000

本集團的政策為就截至事件發生日期或截至引致轉撥的情況有變的日期就轉撥往及轉撥自公平值層級進行確認。

於相關期間，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5,789	7,990
應收保留金	989	—
應收貸款(附註(b))	—	22,00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375	4,513
	<u>10,153</u>	<u>34,503</u>

附註：

(a) 信貸期介乎0日至7日。貿易應收款項以港元計值。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續

附註：— 續

(a) 貿易應收款項 — 續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4,681	625
31至60日	—	3,834
61至90日	—	127
91至365日	1,108	3,163
超過365日	—	241
	<u>5,789</u>	<u>7,990</u>

(b) 應收貸款以第三方的個人擔保作抵押、按月利率1.6%計息並須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償還。貸款及應計利息約22,563,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悉數結清。

(c)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均以港元計值。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證券 — 持作買賣		
股本證券 — 香港	<u>17,600</u>	<u>17,520</u>

附註：

-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本集團已按19,200,000港元的成本收購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高鵬」）（股份代號：02212）的80,000,000股股份。高鵬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大理石及大理石相關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已上市證券的公平值乃參考於報告期末其於相關證券交易所的所得所報市場收市買入價而釐定。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	36,329	20,337
存放於經紀的現金	731	731
手頭現金	16	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7,076</u>	<u>21,107</u>

附註：

- (a) 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以港元計值。
- (b)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率賺取利息。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3,261	2,013
應付保留金(附註(b))	989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850</u>	<u>2,459</u>
	<u>5,100</u>	<u>4,472</u>

附註：

- (a) 供應商授予的付款期一般為自有關採購的發票日期起計介乎0日至30日。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續

附註：— 續

(a) — 續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927	296
31至60日	118	27
61至90日	—	43
超過90日	216	1,647
	<u>3,261</u>	<u>2,013</u>

(b)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應付保留金尚未逾期。該等應付保留金根據各自合約條款償還。

(c)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以港元計值。

16.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u>	<u>20,000</u>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u>411,200,000</u>	<u>4,112</u>
		<u>24,394</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7. 其他儲備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1)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結餘	(494)	79,237	78,743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u>	<u>(4,254)</u>	<u>(4,254)</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結餘(未經審核)	<u>(494)</u>	<u>74,983</u>	<u>74,489</u>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結餘	(494)	67,850	67,356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u>	<u>(9,769)</u>	<u>(9,769)</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結餘(未經審核)	<u>(494)</u>	<u>58,081</u>	<u>57,587</u>

附註：

1. 合併儲備指根據上市進行的重組(「重組」)，本公司就收購附屬公司已發行的股本及於重組時被收購的附屬公司的總資本的差額。

18.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不超過1年	3,458	1,327
1年後但於5年內	<u>3,083</u>	<u>899</u>
	<u>6,541</u>	<u>2,226</u>

本集團為經營租賃項下的辦公物業及設備的承租人。該等租賃一般初步為期6個月至5年，附帶續租的選擇權，屆時所有條款將重新協商。

19.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已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u>513</u>	<u>1,178</u>	<u>1,026</u>	<u>2,373</u>

20. 相關期間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Upscale Century Limited（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Triumphant Day Limited訂立三份單獨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Upscale Century Limited同意出售及Triumphant Day Limited同意向Upscale Century收購Dragon Trillion Limited、Affluent Ally Limited及Smart Pathway Limited（「目標公司」）各自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分別為9,000,000港元、7,000,000港元及6,000,000港元。緊隨完成後，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將不再於目標公司中擁有任何權益。

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扣除估計開支）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因此，出售事項將為本集團增加營運資金，進而改善其流動資金以及鞏固其整體財務狀況。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的公告。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1. 比較數字

為與本期間之呈列保持一致，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若干項目已重新分類。作出分類調整以將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1.36百萬港元重新分類至有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而有關分類並無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虧損。

	最初呈列金額		重新分類		重列金額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一月三十一日	一月三十一日	一月三十一日	一月三十一日	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項目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	(1,360)	(1,360)	(1,360)	(1,360)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7,718)	(12,497)	1,360	1,360	(6,358)	(11,137)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我們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土木工程諮詢、承包、項目管理以及室內設計服務及裝飾工程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岩土工程領域。我們以顧問、承建商及／或項目管理人身份參與的土木工程包括樓宇建築項目的地基設計及建築工程、興建地下設施的挖掘工程及結構設計、地盤平整工程及防止山泥傾瀉工程。

本集團於相關期間的淨虧損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董事認為，淨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因本集團在爭取新業務上面對激烈競爭以致提供工程諮詢服務以及提供室內設計服務及裝飾工程服務產生的收益下跌所致，而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四季度獲得新項目，故上述收益下跌部分被作為承建商承接建築工程產生的收益增加所抵銷。

董事亦謹慎地監察本集團作為承建商所承包的建築的整體工程成本，此受（包括但不限於）整體市場狀況、建造業成本以及香港的整體經濟等多項因素所影響。

今後，為發展本集團的承包、室內設計服務及裝飾業務，董事將繼續尋求贏得更多新客戶及贏得新項目的機會，以加強其客戶及收益基礎，以及審慎地評估潛在成本及不同潛在項目所涉及的工程狀況，藉以控制本集團的整體成本至一個可接受及令人滿意的水平。

為擴展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業務，本集團已提交於中國深圳前海區成立外商獨資企業（「外商獨資企業」）的申請。按計劃，外商獨資企業將於中國從事（其中包括）向中小型企業提供共享辦公室服務業務。成立外商獨資企業的申請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中旬之前完成。本集團將不時考慮不同商機以提升本公司股東（「股東」）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27.9百萬港元減少至相關期間約21.0百萬港元，跌幅約為24.7%。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提供工程諮詢服務以及提供室內設計服務及裝飾工程產生的收益因本集團面臨激烈的競爭而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18.7百萬港元減少至相關期間約17.6百萬港元，跌幅約為5.9%。有關下跌主要歸因於相關期間所產生的直接員工成本減少。於相關期間，本集團所產生的直接員工成本大幅下降，是由於工程人員數目因提供工程諮詢服務的業務下滑而大幅減少。該減少被因承建商在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第四季度所取得承建建築工程的新項目（該項目毛利率較低）使得分包開支增加所部分抵銷。因此，本集團於相關期間錄得的銷售成本減幅低於其收益，導致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33.2%減少至相關期間約16.3%。

毛利

由於上述的收益及銷售成本減少，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約9.3百萬港元減少至相關期間的3.4百萬港元，跌幅約為63.4%。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936,000港元增加至相關期間的約1,951,000港元，升幅約為108.4%，主要由於向一名獨立第三方貸款的利息收入增加至約1,222,000港元。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分別約為11.1百萬港元及11.9百萬港元，增幅約為7.2%。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0.7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644,000港元及244,000港元，減幅為約62.1%。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室內設計及裝飾分部的銷售成本增加令相關期間該分部的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特別是上文所論述收益大幅減少，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相關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9.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4.3百萬港元增加約5.5百萬港元或增幅127.9%。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相關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相關期間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37.1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約21.1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約為12.9（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約16.0）。

本集團於相關期間的銀行結餘以港元計值，並無面臨重大外幣匯率波動風險。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零），仍處於低水平，因為本集團於相關期間內無任何重大債務融資需要。

資本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各期間的權益總額計算。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執行庫務政策上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因而於相關期間內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不斷評估其客戶的信貸狀況及財務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控制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滿足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並無任何押記（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無）。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所有賺取收益的業務及借款主要以港元進行交易，而港元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於相關期間，並無面臨重大外幣匯率波動風險，而本集團並無制訂針對外幣風險的任何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起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資本架構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以來並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權益分別約為4.1百萬港元及86.1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分別約4.1百萬港元及95.9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無）。

人力資源管理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2名僱員（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37名），包括董事。相關期間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7.1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約為9.7百萬港元。本集團按員工在職時的表現及發展潛能晉升個別人材。為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本集團參考市場常規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後，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或會參照其業績以及個人表現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提供退休福利、醫療福利以及培訓課程資助。

董事酬金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市場競爭力及個人表現後審核，並由董事會批准。

所持重大投資

除於其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於相關期間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他公司的任何重大股權投資。

重大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相關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收購及出售事項。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無）。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相關期間，本集團概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所述董事交易準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實體擁有的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股權百分比
黃曉芳(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94,534,000	22.99%
Sonic Solutions Limited(附註2)	實益擁有人	94,534,000	22.99%
經世琪(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60,000,000	14.59%
Wealth Triumph Corporation(附註3)	實益擁有人	60,000,000	14.59%
潘國榮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	7.30%
劉國萍	實益擁有人	54,833,000	13.33%
李松	實益擁有人	34,738,000	8.45%

附註：

- 上述股份權益指好倉。
- 94,534,000股股份由實益擁有人 Sonic Solutions Limited持有。黃曉芳全資擁有 Sonic Solution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黃曉芳被視為於 Sonic Solutions Limited持有的 94,53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經世琪實益擁有Wealth Triumph Corporation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而Wealth Triumph Corporation持有60,000,000股股份。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經世琪被視為或當作於Wealth Triumph Corporation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經世琪是Wealth Triumph Corporation的唯一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除所持權益載於上文「權益披露」一節之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概無人士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及利益衝突

經向全體董事及主要股東作出具體查詢後，於相關期間，概無董事、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自身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競爭的任何業務或公司中擔任任何職位或擁有權益，或引起任何與利益衝突有關的顧慮。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相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於相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加以區分，不得由同一人士擔任。於相關期間，本公司並無行政總裁。童江霞女士擔任董事會主席，並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業務策略的制定。

董事會於本報告日期無意增補本公司的行政總裁一職並認為缺少行政總裁將不會對本公司有不利影響，原因是本公司的決策將由執行董事共同決定。董事會將持續檢討董事會的目前架構及委任適當候選人履行行政總裁一職的必要性。倘有必要，本公司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作出委任，以填補職位空缺。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條文（「行為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載的買賣規定準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相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行為守則載列的規定準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的條款根據GEM上市規則第二十三章的條文制定。

自採納該計劃以來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且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並無發行在外的購股權。

相關期間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Upscale Century Limited（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Triumphant Day Limited訂立三份單獨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Upscale Century Limited同意出售及Triumphant Day Limited同意向Upscale Century Limited收購Dragon Trillion Limited、Affluent Ally Limited及Smart Pathway Limited（「目標公司」）各自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分別為9,000,000港元、7,000,000港元及6,000,000港元（「出售事項」）。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將不再於目標公司中擁有任何權益。

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扣除估計開支）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因此，出售事項將為本集團增加營運資金，進而改善其流動資金以及鞏固其整體財務狀況。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的公告。

除前述披露者外，於相關期間後至本報告日期概無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及第C3.7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就企業管治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鄺嘉琪女士、鄧耀榮先生及余華昌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鄺嘉琪女士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相關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五日上市當日起維持GEM上市規則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KS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童江霞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童江霞女士、歐兆聰先生、龍杰先生、袁雙順先生及肖怡廖閣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耀榮先生、鄺嘉琪女士及余華昌先生。